
公司代码：603577

公司简称：汇金通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
中国 胶州

目 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1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议案一：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6
议案三：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
议案四：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8
议案五：《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6
议案六：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47
议案七：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49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50
议案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2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本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大会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的发言和质询应尽量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要给大会议程及其他股东发言带来不必要的延迟。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会议召集人可以合理安排发言环节。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均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

八、现场会议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与登记

召集人和律师有权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会议登记终止。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到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及列席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三、审议有关议案

- 1、《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大会表决

- 1、主持人提议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 2、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3、股东投票表决

五、统计表决结果

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列席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或会议记录等相应文件上 签字

九、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公司经营取得较好业绩，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

一、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推进，助力国民经济进入新常态，电力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产业迅速发展，同时推动了输电线路铁塔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市场需求旺盛。同时，“一带一路”建设的逐步推进，全方位、多领域的电力对外开放格局更加明晰，电力产业国际化将成为一种趋势，国际市场前景广阔。

（一）2016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公司注重强化基础管理，内挖潜力，外拓市场。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5228.78 万元，同比增长 17.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0.19 万元，同比增长 11.67%，总体实现了研、产、销的稳步扩张和发展。

1、深化技术创新，提高产业层次

公司坚持创新变革，加强研发投入，2016 年公司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8 个自主研发的项目被认定为青岛市技术创新重点项目，研发投入 2006.56 万元。公司将继续实施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的方针，建立以技术中心为核心、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为企业持续性快速发展打下战略性基础。

2、响应一带一路，拓展国际市场

“一带一路”战略的落实大幅度推动经济带相关国家电力基础设施的建设，带动我国铁塔产品等电力装备的出口。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求，合理制定销售政策和服务方案，加大对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力争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业务规模。

3、强化内部控制，推动精细化管理

规范化管理是对现代企业的基本要求，也是对上市公司的基本要求，更是打造百年汇金通的第一步。2016 年公司从三方面规范了企业的管理：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公司制度，各部门负责人将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流程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了细化，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二是加大对制度执行监督的力度，设立了体系考核部和审计监察部，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执行情况，并对执行情况进行实时考核。三是加强规范管理的学习培训工作，公司不定期邀请专业管理人员对员工进行培训，提高员工管理素质，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制度和思想基础。

4、运行掌上审批 APP，打造数字化汇金通

2016 年，掌上审批 APP 正式上线运行，实现了员工“打开掌上审批 APP，随时随地办公”，将日常审批工作迁到了移动端，管理层可以随时随地对公司事务进行审批，节省了审批流转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并集成了电子邮件和公司公告的功能，真正做到了移动办公。同时，公司于 2016 年 2 月份完成铁塔综合管理系统 ERP 的升级，真正实现进、销、存以及生产全过程的监控，完全实现 ERP 材料优化，依靠先进的生产管理软件和系统，推动打造数字化汇金通的进程。

5、严抓产品质量，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秉承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将产品质量控制视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从原材料检验、过程控制，到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保证产品的质量，我公司将继续开拓国外市场及特高压市场，所以产品质量的提高将成为公司的新的战略目标，要求各部门加强全员培训，提高全员质量意识，严格落实质量责任制度，奖罚分明，同时做好“三检”制度的相关

要求，特别做好原材料、焊接以及镀锌质量的把关工作，真正做到视质量为企业的生命。

6、登陆资本市场，助力企业腾飞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汇金通在资本市场上迈出的第一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募投项目投入，坚守内生式成长，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

（二）2016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1、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16 年，电网建设掀起了新一轮的投资高峰，特高压线路的集中建设，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招标量同比不断上升，输电线路铁塔的需求保持持续增长，公司董事会不失时机把握机遇，坚持自主创新，及时扩大产能，积极开拓市场，公司全体员工努力工作、满负荷生产，以高效优质赢得了市场实现经济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52,287,756.12	552,819,604.55	17.99%
营业利润	74,018,920.05	66,548,298.68	11.23%
利润总额	75,444,138.37	67,029,654.65	12.55%
净利润	63,401,949.25	56,778,268.56	11.6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01,949.25	56,778,268.56	1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90,521.78	14,772,230.73	-474.96%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77,499,210.71	862,403,405.86	71.32%
总负债	638,710,686.26	387,565,241.22	64.80%

所有者权益	838,788,524.45	474,838,164.64	76.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838,788,524.45	474,838,164.64	76.65%

主要财务比率:

序号	指标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1	每股收益	0.5434	0.6489	-16.26%
2	销售毛利率	26.36%	26.28%	0.3%
3	流动比率	2.02	1.56	29.49%
4	速动比率	1.30	0.96	35.42%
5	资产负债率	43.23%	44.94%	3.81%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7	2.45	13.06%
7	存货周转率	1.77	2.05	-13.66%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2016]2752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314号文同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18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11.10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2,389.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554.4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9,835.3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了中天运[2016]验字第90127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审批程序规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额（万元）
年产3.2万吨输电线路钢管塔项目	22,207.44	22,207.44
年产1万吨角钢塔技改项目	3,628.21	3,628.2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9,000.00	3,999.66

合 计	34,835.65	29,835.31
-----	-----------	-----------

(三) 2016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刘锋、刘艳华、张星、董萍、周茂伦、孙书杰、孔纲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0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议案〉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6-06-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效力的议案》； 8、《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6-08-03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13-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4	2016-10-25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3、《关于聘任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6-12-30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筹备召开股东会及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03-05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改〈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议案〉的议案》。
2	2016-06-28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与 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效力的议案》。

3	2016-11-09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02-19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议案〉的议案》。
2	2016-06-08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16-08-0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13-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16-10-20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聘任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2)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06-08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评的议案》。

		第一次会议	
--	--	-------	--

(3)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10-20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能够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5、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充分行使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

二、2017 年度经营目标、发展规划及投资计划

2017 年是公司快速健康跨越发展的关键一年，经过认真研究，我们确定了 2017 年的经营目标、发展规划及投资计划：

（一）经营目标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基础上，提出今年的工作目标务如下：

- 1、实现营业收入 7.5 亿元，净利润 6600 万元（以上经营目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 2、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发展战略

公司将立足于生产 1000KV 特高压及以下各电压等级输电线路角钢塔、钢管塔和变电站构架等电力输送设备制造领域，坚持“务实、创新、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秉承“激情、创新、和谐、凝聚”的企业精神，抓住国家大力发展特高压输电的良好机遇，把特高压输电线路铁塔的生产与品质提升作为企业的发展基础和方向，不断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公司打造成具有持续科技创新能力的输电线路铁塔制造企业和世界级制造行业的知名品牌。

公司将遵循外延式发展与内生式成长相结合的发展战略，坚守主业的同时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将企业做大做强，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将在如下方面多层次、全方位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成长性、提升核心竞争优势：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建立完善高效、快速的市场信息管理系统，及时收集市场最新动态，

并以此为基础制定科学、灵活的营销计划，建立、完善对销售人员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加速培养一支现代化的复合型的营销队伍，不断拓宽销售渠道，构筑覆盖全国大部分省区市的铁塔营销网络，重点巩固国家电网工程，并积极开拓其他业务市场，形成以各发电企业、省局工程为补充的市场新局面。在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求，合理制定销售政策和服务方案，加大对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进一步深化进入国际市场，实现国内外市场双丰收。

2、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为实现人才发展目标，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聘请有实践经验与能力的管理人才，大力引进高新技术人才和专家型高级人才，建立一支能适应市场需求的人才队伍。同时，要积极倡导新知识、新技术、新业务、新技能的学习，致力于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和利用，及时研究国内外市场需求和动向，努力与市场接轨。

3、技术创新计划

未来公司将加大对研发的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加速产品的升级换代，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增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的技术保证。对焊接、放样新工艺的研究将很大程度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质量与生产效率，从而提高产品竞争力，高效化生产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规模生产效益。同时，公司也将会有大量其他有效控制成本的工艺研发投入，通过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人力电力等方面的消耗来不断降低生产成本，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4、资本市场运作计划

公司将借力资本市场，走内生式成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之路。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募投项目开展，坚守内生式成长；与此同时，公司将稳步推进外延式发展，加快产业布局，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将企业做大做强，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各位董事、各位股东，感谢你们一年来对董事会工作的支持！2017 年，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管理，用好募

集资金，规范公司运作，坚定不移的履行好上市公司的义务，做一个有责任感的企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报告完毕！请审议！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二：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出发，严格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财务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一、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回顾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刘杰、张明扬、张恒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6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6-06-1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与 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2016-12-3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出席了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每次会议均参与了监票工作，保证了股东行使合法权益和会议依法有序地召开。

3、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掌握了董事会的运作情况，了解了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情况，听取董事会编制的相关定期报告情况，并对董事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

（二）2016 年度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会议，列席了公司全部的董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情况下：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监事会认为：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及定期报告编制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的说明。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规定，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使用募集资金，确保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安全。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与承诺一致，公司募集资金整体使用良好，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是客观、真实、完整、准确的。

4、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二、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17 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对公司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切实维护好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提高防范意识，深化监管职能

2017 年，监事会将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等重要方面实施全面检查，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工作能力

2017 年，监事会将积极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培训，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提高业务水平，以严要求、高标准，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报告完毕！请审议！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

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三：**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周茂伦）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周茂伦作为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就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周茂伦：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2 月出生，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道融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 年 1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1、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来，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本人依法出席会议并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董 事会次数	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周茂伦	5	5	0	0	否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本人均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独立、客观的判断立场，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恪尽职守、严格审议，切实发挥了应有作用。

（三）年报编制期间开展的工作

年报编制期间，本人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开展了以下工作：

1、在 2016 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会计

师事务所经过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6 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听取管理层汇报，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经营情况。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情况的汇报。

3、本人与外部审计师单独沟通，没有发现与管理层汇报不一致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2016]2752 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314 号文同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18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 11.10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2,389.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554.4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835.31 万元。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本人认为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天运 2016 审字第 90055 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6,778,268.56 元（按合并报表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74,838,164.64 元。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认真履行职责，从年度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工作安排的落实情况岗位职责要求等方面，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考评。本人认为本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薪酬政策，程序合法合规，与公司所披露的情况相符。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快报。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公开、公

平、公正”的三公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公平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全面开展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本人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建设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7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秉承忠实谨慎、独立公正的原则，不断加强自身专业知识的学习，尽职尽责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孙书杰)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孙书杰作为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就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孙书杰：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1 月出生，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1 年 4 月至今，担任青岛日月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注册会计师，2012 年 1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1、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来，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本人依法出席每次会议并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董 事会次数	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孙书杰	5	5	0	0	否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本人均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独立、客观的判断立场，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恪尽职守、严格审议，切实发挥了应有作用。

（三）年报编制期间开展的工作

年报编制期间，本人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开展了以下工作：

1、在 2016 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会计

师事务所经过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6 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听取管理层汇报，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经营情况。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情况的汇报。

3、本人与外部审计师单独沟通，没有发现与管理层汇报不一致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2016]2752 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314 号文同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18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 11.10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2,389.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554.4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835.31 万元。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本人认为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天运 2016 审字第 90055 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6,778,268.56 元（按合并报表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74,838,164.64 元。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认真履行职责，从年度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工作安排的落实情况岗位职责要求等方面，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考评。本人认为本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薪酬政策，程序合法合规，与公司所披露的情况相符。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快报。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公开、公

平、公正”的三公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公平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全面开展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本人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建设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7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秉承忠实谨慎、独立公正的原则，不断加强自身专业知识的学习，尽职尽责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孔纲)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孔纲作为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就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孔纲：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材料物理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4 月至今，担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研究员，2016 年 11 月 9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1、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来，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鉴于本人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依法出席了 1 次会议并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董 事会次数	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孔纲	5	1	0	0	否

（二）年报编制期间开展的工作

年报编制期间，本人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开展了以下工作：

1、在 2016 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经过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6 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听取管理层汇报，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经营情况。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情况的汇报。

3、本人与外部审计师单独沟通，没有发现与管理层汇报不一致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2016]2752 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314 号文同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18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 11.10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2,389.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554.4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835.31 万元。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本人认为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快报。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公平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全面开展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本人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建设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7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秉承忠实谨慎、独立公正的原则，不断加强自身专业知识的学习，尽职尽责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强）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陈强作为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就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陈强：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至 1990 年，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讲师；1990 年至 1994 年，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1994 年至今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教授；1999 年至 2005 年，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系主任；2005 年至 2009 年，任青海大学校长；2010 年至今，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常务副院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1、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来，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

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因本人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故本人依法出席了 4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并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董 事会次数	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强	5	4	0	0	否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天运 2016 审字第 90055 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6,778,268.56 元（按合并报表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74,838,164.64 元。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全面开展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本人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建设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恪尽职守，在职期间认真负责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四：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部分：2016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中天运[2017]审字第90508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52,287,756.12	552,819,604.55	17.99%
营业利润	74,018,920.05	66,548,298.68	11.23%
利润总额	75,444,138.37	67,029,654.65	12.55%
净利润	63,401,949.25	56,778,268.56	11.6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01,949.25	56,778,268.56	1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90,521.78	14,772,230.73	不适用

（二）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77,499,210.71	862,403,405.86	71.32%
总负债	638,710,686.26	387,565,241.22	64.80%
所有者权益	838,788,524.45	474,838,164.64	76.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 有者权益	838,788,524.45	474,838,164.64	76.65%

(三) 主要财务比率

序号	指标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1	每股收益	0.7246	0.6489	11.67%
2	销售毛利率	26.36%	26.28%	0.3%
3	流动比率	2.02	1.56	29.49%
4	速动比率	1.30	0.96	35.42%
5	资产负债率	43.23%	44.94%	-3.81%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7	2.45	13.06%
7	存货周转率	1.77	2.05	-13.66%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438,086,647.69	29.65	110,419,451.97	12.80	296.75
应收票据	5,059,508.03	0.34	13,650,516.25	1.58	-62.94
应收账款	249,230,328.89	16.87	221,406,511.65	25.67	12.57
预付款项	55,480,868.44	3.76	19,148,665.76	2.22	189.74

其他应收款	13,259,610.96	0.90	4,279,514.42	0.50	209.84
存货	422,317,012.81	28.58	231,494,628.28	26.84	82.43
其他流动资产	9,929,146.77	0.67			
固定资产	228,795,894.50	15.49	198,864,085.00	23.06	15.05
在建工程			7,434,990.57	0.86	
无形资产	44,557,059.71	3.02	45,460,475.96	5.27	-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1,383.84	0.21	3,176,480.63	0.37	-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11,749.07	0.52	7,068,085.37	0.82	7.69
资产合计	1,477,499,210.71	100.00	862,403,405.86	100.00	71.32
短期借款	372,200,000.00	25.19	254,500,000.00	29.51	46.25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3.48	
应付账款	135,659,591.17	9.18	48,774,153.63	5.66	178.14
预收款项	52,103,677.31	3.53	30,469,280.75	3.53	71.00
应付职工薪酬	17,996,047.36	1.22	10,757,005.09	1.25	67.30
应交税费	7,207,308.64	0.49	8,127,253.63	0.94	-11.32
应付利息	542,562.03	0.04	416,916.88	0.05	30.14
其他应付款	6,021,055.16	0.41	1,304,029.68	0.15	361.73
长期应付款	46,036,000.19	3.12	2,105,490.48	0.24	2,086.47
递延收益	944,444.40	0.06	1,111,111.08	0.13	-15.00
负债合计	638,710,686.26	43.23	387,565,241.22	44.94	64.80

说明：

1、货币资金：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438,086,647.69 元，较上年期末 110,419,451.97 元增加 296.7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票据：应收票据年末余额 5,059,508.03 元，较上年期末 13,650,516.25 元减少 62.94%，主要原因为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3、预付款项：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55,480,868.44 元，较上年期末 19,148,665.76 元增加 189.74%，主要原因为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13,259,610.96元，较上年期末4,279,514.42元增加209.8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保证金增加所致；

5、存货：存货年末余额422,317,012.81元，较上年期末231,494,628.28元增加82.43%，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销售订单规模增加了存货储备量所致；

6、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年末余额372,200,000.00元，较上年期末254,500,000.00元增加46.25%，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流动资金贷款；

7、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年末余额135,659,591.17元，较上年期末48,774,153.63元增加178.14%，主要原因为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增加所致；

8、预收款项：预收款项年末余额52,103,677.31元，较上年期末30,469,280.75元增加71.00%，主要原因为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9、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17,996,047.36元，较上年期末10,757,005.09元增加67.30%，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产量增加，员工数量及薪酬标准增加所致；

10、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6,021,055.16元，较上年期末1,304,029.68元增加361.73%，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应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增加所致；

11、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46,036,000.19元，较上年期末2,105,490.48元增加2,086.47%，主要原因为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

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228.78万元，同比增长17.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0.19万元，同比增长11.67%，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652,287,756.12	552,819,604.55	17.99
营业成本	480,348,397.11	407,560,955.31	17.86

销售费用	39,799,771.41	30,620,678.34	29.98
管理费用	37,066,613.73	33,491,026.59	10.68
财务费用	13,267,745.84	11,472,605.20	15.65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01,949.25	56,778,268.56	1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90,521.78	14,772,230.7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46,369.08	-36,724,933.97	4.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04,246.31	47,252,470.64	836.04
研发支出	20,065,610.90	16,746,676.98	19.82

说明：

1、报告期营业总收入为652,287,756.12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99%，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数量比去年同期增长所致，各产品销售数量合计较上年同期增长35.16%，但由于产品销售单价比上年有所下降，故营业总收入增长比例小于产品销售数量的增长比例；

2、报告期营业成本为480,348,397.1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86%，与营业总收入比例的增长率基本持平；

3、报告期销售费用为39,799,771.4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9.98%，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相应的运费支出增长所致；

4、报告期管理费用为37,066,613.7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68%，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5、报告期财务费用为13,267,745.8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5.65%，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扩大了筹资规模，增加了相应的利息支出及其他直接筹资费用支出；

6、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390,521.78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74.9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分别较上期同比增加46.50%、41.42%、31.96%所致；

7、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2,304,246.31，比去年同期增

长836.0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银行筹资所致。

第二部分：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2017年的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预算内容	2017年预算数	2016年实际数	增减额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750,000,000.00	652,287,756.12	97,712,243.88	14.98%
净利润	66,300,000.00	63,401,949.25	2,898,050.75	4.57%
营业成本	566,250,000.00	480,348,397.11	85,901,602.89	17.88%
销售费用	42,000,000.00	39,799,771.41	2,200,228.59	5.53%
管理费用	39,750,000.00	37,066,613.73	2,683,386.27	7.24%
财务费用	17,000,000.00	13,267,745.84	3,732,254.16	28.13%

二、预算编制基础

（一）2017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16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二）本预算包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及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

三、基本假设

- (一)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 公司2017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五) 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六) 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价格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七) 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八) 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九)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编制说明

(一)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市场需求、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及公司的生产能力编制。

(二) 净利润充分考虑了以下几个方面：

- 1、主营业务成本充分参考了2016年生产成本和采购成本。
- 2、人力成本结合公司2016年实际水平，考虑到薪资费用、社保费用等预计将增加的费用。
- 3、主要原材料消耗、水电气、折旧等指标以2016年实际，并结合生产计划预测。
- 4、管理费用中已经考虑了费用摊销；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经营和投资计划预测。

五、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2017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预算任务的完成：

（一）充分认识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因素，对2017年经营工作进行系统安排，将业务开发工作进行重点规划，确保固有业务稳中有升、新业务有较大进展，从而奠定公司产值利润增长的基础。

（二）继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特别是主要成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对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主要成本，严格按照预算的项目及金额进行合同的签订、资金的审批支付，实现对主要成本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三）继续加强全面内控管理制度，特别是成本控制的基础工作，对于公司经营过程每个环节，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实现有效率的精细化管理。

特别提示：

主要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控、市场状况、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幅度和销售市场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五：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六：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3,053,048.04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6,305,304.80 元，加上未分配利润年初余额 133,155,433.64 元，2016 年可供分配的利润年末余额为 189,903,176.88 元。

公司拟定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1,66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9,252,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5834 万股，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7,502 万股。

2016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37%，符合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511,809,170.27 元。账面累计的资本公积余额较大，同时结合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及未分配利润水平等因素，董事会提出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预案，有利于优化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在行业属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公司正处于成长期，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与长远健康发展，因此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公司需要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未来的发展。公司在制定现金股利分配政策时，兼顾股东的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留存收益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实现良好效益，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本公司为上市而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审计机构，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在此过程中该所审计人员恪尽职守，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圆满完成了以前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内部控制的持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体现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并结合同类公司职位薪酬水平及本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刘锋	董事长、总经理	36
2	刘艳华	董事	24
3	董萍	董事、副总	24
4	张星	董事、副总	24
5	周茂伦	独立董事	5
6	孙书杰	独立董事	5
7	孔纲	独立董事	5
8	刘杰	监事会主席	24
9	张恒	监事	--
10	张明扬	监事	12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九：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银行	55,000
2	中国农业银行	5,000
3	中国工商银行	10,000
4	青岛银行	5,000
5	浦发银行	15,000
6	兴业银行	15,000
7	民生银行	10,000
8	中信银行	5,000
合计		120,000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信用品种，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